

证券代码：430029

证券简称：ST 金泰得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 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13号院1号楼A座6A3-2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长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范圣夫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杨耀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刘长根代为表决。

董事胡尊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子公司武汉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加快落实《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注销子公司武汉金泰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子公司”），注销武汉子公司是执行上述决议的法定程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处置武汉金泰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产及股份》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快落实《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处置子公司武汉金泰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子公司”）全部资产及股份。公司将全力维护股东及员工利益，以公允价格处置武汉子公司全部资产及股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邹玉红先生加入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及公司原清算组成员胡尊峰先生的辞职，辞职后胡尊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为保证公司治理体系完整，现邹玉红先生担任公司清算组成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全面授权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办理武汉金泰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产处置相关事宜》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加快落实《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为减少房租、人员开支等不必要损失，公司全面授权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办理武汉金泰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子公司”）资产清算及注销等所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聘请相关的资产评估、审计、律师等中介机构以及办理上述相关资产的出售、股权转让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邹玉红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原董事胡尊峰先生的辞职，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治理体系完整，现提名邹玉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候选人简历：邹玉红，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3年4月，任职于湖北省枝江市饲料公司，先后担任化验员、质检科长；1993年4月至1998年4月，任职于正大岳阳有限公司、衡阳正大有限公司、长沙正大有限公司，先后任营销员、营销主任、生产部经理、行政部经理；1998年4月至2007年8月，合伙创办北京嘉禾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任业务经理、副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10年8月，担任宜昌阳光饲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技术部经理；2010年9月至2011年10月，合伙创办湖南阳光饲料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金泰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21 年 2 月 20 日（周六）上午 10 点在北京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 月 10 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金泰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